

ICS

T/GXDSL

团 体 标 准

T/GXDSL —2026

高校在线课程建设与质量评价规范

Specification for Construction and Quality Evaluation of Online Courses in Colleges
and Universities

(工作组讨论稿)

(本草案完成时间：2026 - 5 - 12)

2026 - - 发布

2026 - - 实施

广西电子商务企业联合会 发布

目 次

前 言	II
1 引言	1
2 范围	1
3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4 术语和定义	2
4.1 高校在线课程	2
4.2 课程建设规范	2
4.3 形成性评价	2
5 课程建设规范	2
5.1 教学团队配置标准	3
5.2 课程内容与资源建设	3
5.3 平台技术支撑	4
6 教学实施与运行规范	4
6.1 开课周期管理	4
6.2 互动与辅导管理	4
6.3 学习行为跟踪管控	4
7 质量评价指标体系	5
7.1 课程内容与设计（权重：30分）	5
7.2 课程教学交互（权重：25分）	5
7.3 教学效果与达成度（权重：35分）	5
7.4 技术规范性与用户体验（权重：10分）	6
8 评价方法与等级判定	6
8.1 评价方法	6
8.2 等级判定	6
9 评价结果应用	7
9.1 优秀课程激励赋能	7
9.2 不合格课程整改管控	7
9.3 评价结果公示管理	7
10 维护与复审	7
11 附则	7

前 言

本文件依据GB/T 1.1-2020 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。

本文件由广西产学研科学研究院提出。

本文件由广西电子商务企业联合会归口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：

本文件为首次发布。

高校在线课程建设与质量评价规范

1 引言

为贯彻落实《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》《教育部关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（教高〔2019〕8号）文件精神，适配信息技术对高等教育的变革影响，解决高校在线课程重建设、轻质量、弱内涵等突出问题，结合区域高等教育发展实际，特制定本规范。由广西产学研科学研究院牵头研制，建立课程全生命周期管控标准，规范在线课程建设与评价流程，引导课程实现从规模扩张到内涵发展的转型，助力高等教育数字化高质量发展。

2 范围

明确了高等学校在线课程建设的基本原则、总体要求，规范了课程设计、资源开发、团队配置、技术支撑等建设标准，界定了教学实施、运行管控、师生交互的实施要求，构建了科学化、量化的课程质量评价指标体系，明确了评价方式、等级判定标准及评价结果应用、整改管理规则。适用范围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内普通高等学校、高等职业院校的自主在线课程建设、运维管理；适用于第三方评价机构开展高校在线课程质量核查、等级评定与合规监管；面向社会开展教学培训、知识普及的社会化培训机构可参照本标准执行。适配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、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培育、遴选与质量管控，可为全国同类区域高校在线课程标准化建设提供参考依据。

3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；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1.1-2020 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

GB/T 22239-2019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

GB/T 36642-2018 信息技术学习、教育和培训在线课程建设与运营
GB/T 36366-2018 信息技术学习、教育和培训电子课本与虚拟实验混合
GB/T 44479-2024 在线学习服务组织评价指南
GB/T 20001.8-2023 标准起草规则第 8 部分：评价标准
GB/T 35273-2020 信息安全技术个人信息安全规范
GB/T 29622-2013 信息技术学习设计信息模型
T/AIAA 022-2025 智慧课程建设技术要求（现行）

4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4.1 高校在线课程

以国家高等教育人才培养总体目标为根本遵循，紧扣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依托互联网、云计算、人工智能等数字化技术，面向高校全日制学生及社会终身学习者搭建的规范化教学课程，具备完整的教学大纲、授课流程、考核体系与育人闭环，主要包含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、小规模限制性在线课程、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三类形态，是高等教育数字化育人的核心载体。

4.2 课程建设规范

为保障在线课程育人质量，依据国家教育行业标准、高等教育办学要求，在教学团队、课程内容、教学资源、技术环境、思政融入、安全管控等维度设定的基础性准入标准与强制性最低建设要求，是课程合规上线、常态化运行、规范化评价的硬性准则。

4.3 形成性评价

遵循《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》中强化过程评价的改革要求，在全教学周期内，依托作业布置、阶段测验、主题研讨、项目实操、能力实训等多元化考核方式，对学生学习过程、能力成长、素养提升开展持续性动态考核的评价模式。本规范明确形成性评价成绩占课程总评成绩比例宜不低于 50%，弱化终结性考核权重，构建科学多元的学生评价体系。

5 课程建设规范

立足国家高等教育质量底线要求，从教学团队、课程资源、技术支撑三大核心维度制定标准化建设

准则，坚守育人底线、严控建设质量，契合国家一流课程建设标准。

5.1 教学团队配置标准

坚持师德师风为第一标准，打造专业化、复合型、高水平在线教学团队，保障教学服务质量，适配数字化教学发展需求。

5.1.1 负责人资质要求：课程负责人须恪守师德规范、无师德失范记录，具备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深耕本学科教学领域，近三年累计主讲该课程不少于2轮次，熟练掌握在线教学技术、数字化育人方法，具备课程统筹设计、质量管控、教研创新能力。

5.1.2 团队人员配比：完整教学团队须包含课程负责人、专职主讲教师、教学辅导教师、平台技术支持人员，团队总人数不少于3人；严格管控教学服务配比，助教师生比原则上不低于1:200，保障答疑辅导、学情管控、作业批改等教学服务质量。

5.1.3 师资能力培训：落实教师教学能力提升要求，所有在岗授课教师须在上岗前完成在线教学方法、数字化技术应用、网络教学规范、课程思政融入等专项培训，全员持有有效培训证书或官方培训证明，持证上岗率达到100%，持续提升教师数字化教学履职能力。

5.2 课程内容与资源建设

紧扣国家育人要求，坚持价值引领、知识传授、能力培养三位一体，兼顾内容合规性、前沿性、实用性，打造高质量精品教学资源。

5.2.1 课程思政建设：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将思政教育贯穿课程建设全过程，深度挖掘专业课程蕴含的思政元素、红色资源、行业精神、家国情怀，实现知识教育与思政教育同向同行。每一个知识章节须至少设置1个标准化思政映射点，杜绝思政形式化、表面化，推动思政元素自然融入、润物无声。

5.2.2 视频资源标准：严格把控可视化教学资源质量，2学分标准课程的视频总时长不宜少于300分钟；遵循碎片化、轻量化学习规律，单一知识单元视频时长控制在5-15分钟，适配线上学习节奏。视频画质分辨率不低于1920×1080（1080P），采用通用MP4格式封装，画面清晰、音质纯净、字幕规范，符合国家级课程资源上传标准。

5.2.3 非视频资源配置：构建多元化配套教学资源库，夯实课程教学支撑能力。每门课程须搭建标准化试题库，客观题（单选题、多选题、判断题）总量不低于300道，主观题（案例分析、论述题、计算题、实操应用题）不少于3道，适配随堂检测、阶段考核、综合测评等考核场景，满足分层教学、因材施教需求。

5.2.4 内容前沿更新：贴合行业产业升级、学科技术迭代趋势，打破教材固化局限，强化课程时效性

与实用性。要求课程内容动态更新，2023年及以后发布的前沿学术成果、行业新标准、产业新技术、典型实践案例在课程知识单元中的占比不低于15%，助力学生对接行业发展、适配市场人才需求。

5.3 平台技术支撑

坚守网络安全底线，依托合规、稳定、高效的数字化教学平台，保障课程平稳运行，保护师生个人信息安全。

5.3.1 安全合规要求:课程搭载的在线教学平台须通过 GB/T 22239-2019 规定的第二级及以上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认证，严格遵循 GB/T 35273-2020 个人信息安全规范，做好师生数据加密、隐私保护、风险防控，防范网络攻击、数据泄露、违规采集等安全问题，筑牢教育网络安全防线。

5.3.2 系统运行性能:平台需具备高并发承载能力，优化服务器架构与访问链路，保障大规模教学场景稳定运行。在 5000 人同时在线访问的工况下，平台页面响应时间不得超过 3 秒，视频播放、作业提交、论坛互动、数据查询等功能流畅无卡顿，保障教学全过程稳定可控。

6 教学实施与运行规范

以规范化运行管控保障教学落地实效，依托大数据技术强化学情监测，优化师生交互模式，构建全过程、动态化、精细化教学运维管理体系，落实过程育人管控要求。

6.1 开课周期管理

统一课程教学周期标准，贴合高校学期教学安排，常规课程以 16 周为固定开课周期，严格遵循 1 学分对应 16-18 学时的国家教学学时换算标准。为保障学生预习衔接、教学有序开展，课程公告发布、教学资源上传、学习任务部署等前期筹备工作，须在正式开课日前至少 7 天完成，提前搭建完整教学学习环境。

6.2 互动与辅导管理

6.2.1 教师响应规范:建立常态化答疑辅导机制，明确教学服务时效标准。教师及助教须在承诺的 48 小时时限内，完成学生论坛提问、私信咨询、作业疑问的精准回复，问题回复率达到 100%，杜绝拖延应答、敷衍应答，保障学生学习诉求及时落地。

6.2.2 主题研讨要求:强化师生、生生互动深度，杜绝单向灌输式教学。每门课程每周至少组织 1 次专业性主题研讨活动，围绕学科重难点、行业热点、实践案例开展交流探讨；教师与助教主动参与研讨引导，官方发帖量占板块总发帖量比例不低于 10%，把控研讨方向、纠正认知偏差、深化学习思考。

6.3 学习行为跟踪管控

依托大数据、人工智能技术搭建智能学情监测系统，精准采集学生视频观看断点、资源浏览时长、作业提交时间、测验考核成绩、平台登录频次等学习行为数据，构建学生个人学习画像。建立智能预警管控机制，对连续 7 天未登录平台、无故缺交作业、学习进度严重滞后的学生，系统自动触发预警通知，同步推送提醒信息至学生及授课教师，实现个性化督导、精准化帮扶，降低课程辍学率。

7 质量评价指标体系

依据 GB/T 20001.8-2023 评价标准规范，结合国家一流课程评价导向，采用层次分析法搭建科学、客观、量化的评价指标体系。本体系设置 4 项一级核心指标、12 项二级细分指标，基础总分 100 分，另设 5 分创新特色加分项，聚焦课程质量、育人成效、技术合规三大维度，全面研判课程综合质量。

7.1 课程内容与设计（权重：30 分）

7.1.1 科学性（10 分）核查教学内容规范性、严谨性、合规性，严格杜绝政治导向错误、学术科学性错误、常识性偏差，课程内容差错率必须为 0；考核课程大纲逻辑、知识架构、知识点排布的合理性，保障教学内容符合高等教育教学标准。

7.1.2 前沿性（10 分）研判课程内容迭代更新能力，重点考核行业新技术、产业新标准、学术新理论、实践新案例的融入情况，评价课程适配产业升级、学科发展、人才市场需求的适配程度。

7.1.3 课程思政（10 分）考核价值引领与知识传授、能力培养的融合深度，评价思政元素融入的自然性、贴合度、实效性，核查思政教学设计的系统性、针对性，杜绝形式化思政植入，衡量课程立德树人育人成效。

7.2 课程教学交互（权重：25 分）

7.2.1 参与度（10 分）统计选课学生中常态化登录学习、参与互动、完成作业的活跃用户占比，课程活跃用户标准值 $\geq 60\%$ ，量化判定学生学习主动性、课程吸引力。

7.2.2 互动深度（10 分）筛选论坛研讨有效互动数据，剔除灌水、无意义回复等无效内容，核算有效回复占比；结合教师专业指导、答疑解惑、话题引导的频次，综合判定师生互动质量与教学沟通深度。

7.2.3 学习支持服务（5 分）考核作业批改时效、批改细致度，评价教师针对学生作业、答疑、测评的个性化反馈质量，衡量教学服务的精细化、人性化水平。

7.3 教学效果与达成度（权重：35 分）

7.3.1 成绩分布合理性（10 分）分析学生期末考核成绩与平时过程性成绩的拟合程度，判定成绩分布是否符合标准正态分布规律，规避成绩两极分化、分数固化等不合理现象，保障考核评价公平公正。

7.3.2 能力达成度（15分）采用标准化测评量表，从专业知识、实操能力、思维逻辑、综合素养多维度，对比学生课程学习前后的能力变化，量化判定学生复杂问题解决能力、综合应用能力的提升幅度。

7.3.3 证书获取率通过率（10分）统计课程结束后顺利获得学分、结业证书的学生人数占比，课程通过率基准线设定为30%，衡量课程整体教学成效与人才培养达标率。

7.4 技术规范性与用户体验（权重：10分）

7.4.1 界面友好度（5分）评价课程平台页面布局、功能导航设计合理性，核查无障碍阅读、适配不同终端等便民服务配置情况，保障不同类型学习者便捷使用。

7.4.2 稳定性（5分）统计课程运行周期内视频卡顿、画面失真、功能故障等问题发生率，核算平台宕机时长、故障修复时效，综合判定平台运行稳定性。

8 评价方法与等级判定

8.1 评价方法

严格遵循定性与定量相结合、过程与结果相结合、客观数据与专家研判相结合的国家教育评价改革原则，构建双维度评价模式，保障评价结果科学公正、真实有效。

8.1.1 定量数据采集:通过标准化 API 数据接口，合规对接课程学习平台数据仓库，自动采集页面点击量、独立访客数、学习停留时长、测验正确率、作业完成率、互动发帖量等客观量化数据，规避人工统计误差，保障数据真实性。

8.1.2 同行专家评审:组建行业专家评审组，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3人且为单数，专家须具备高校教学管理、在线课程建设、专业学科教研相关从业资质，严格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表逐项打分，以专家打分平均值计入课程最终总分。

8.2 等级判定

课程基础满分为100分，叠加创新特色加分项计算最终得分，课程总评分计算公式如下：
$$S = \sum_{i=1}^n (w_i \times Q_i) + B$$
式中符号含义：S为课程总评分； w_i 为各二级评价指标权重系数； Q_i 为各二级指标量化得分；B为创新特色加分项。创新特色加分项最高加5分，课程获评省级及以上教学竞赛奖项、纳入省级优质课程名录、搭载AI智能教学创新模块、实现产学研深度融合等优质创新成果，均可依规加分。结合总评分S划定课程质量等级，分级标准贴合国家级课程评定要求：优秀（A级）： $S \geq 90$ 分；良好（B级）： $75 \leq S < 90$ 分；合格（C级）： $60 \leq S < 75$ 分；不合格（D级）： $S < 60$ 分。坚守意识形态底线与学术诚信底线，实行一票否决制。凡存在政治导向错误、意识形态偏差、学术不端（抄袭课程视频、盗用教学资源、伪造学习数据、篡改考核成

绩)等违规行为的课程,直接判定为不合格,取消参评、备案资格。

9 评价结果应用

衔接国家、省级课程遴选机制,建立评价、激励、整改、公示闭环管理体系,强化评价结果导向作用,优化区域在线课程资源配置。

9.1 优秀课程激励赋能

认定为优秀(A级)的在线课程,由广西产学研科学研究院优先推荐参与省级、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评定;纳入区域产学研优质课程资源库,实现联盟内高校学分互认、资源共享、互通共建,打造区域精品课程标杆,发挥示范引领作用,助力优质教育资源普惠共享。

9.2 不合格课程整改管控

认定为不合格(D级)的课程,责令课程建设单位在6个月内完成专项整改,优化师资配置、补齐资源短板、规范运行流程。整改期间暂停课程对外招生、选课备案权限;整改期满后开展专项复评,复评仍未达到合格标准的,予以撤销课程立项资质,并在官方平台全网公示,强化行业监管约束力。

9.3 评价结果公示管理

所有课程评价结果统一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、广西教育科研公共服务平台公开公示,保障评价透明度,接受行业监督、社会监督。评价结果有效期限为3年,有效期届满后,课程需重新提交审核复评,动态更新课程质量等级,确保课程适配教育发展要求。

10 维护与复审

。顺应国家教育数字化发展趋势,适配生成式人工智能、大数据、元宇宙等新技术在教育领域的应用迭代,建立常态化标准修订机制,本标准修订周期不得超过36个月。结合国家最新教育政策、行业技术标准、高校育人需求,动态优化规范条款、更新评价指标,持续保障本标准的科学性、先进性、适配性。立足国家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长远目标,持续完善区域高校在线课程建设管控体系,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,赋能高等教育数字化转型、高质量发展,为教育强国建设夯实区域教育基础。

11 附则

本标准由广西电子商务企业联合会负责解释。本标准自发布之日起试行，试行期为一年。试行期满后，根据实施反馈情况进行修订和完善。各相关单位可依据本标准制定具体的实施细则。若本标准与国家新颁布的法律法规或强制性标准有不一致之处，应以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为准。本标准所引用的规范性引用文件如有更新，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。广西电子商务企业联合会将根据技术发展和应用需求，适时组织对本标准的复审与修订工作，以保障其持续的先进性和适用性。本标准的有效实施，有赖于各级医疗机构、主管部门、技术服务商和各相关方的共同努力，通过规范智慧医院数据互联互通共享技术，推动医疗健康数据资源有效整合与安全共享，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和效率，促进智慧医院建设规范化发展，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提供技术支撑。
